嘉義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105 年後續擴充

摘要

今(105)年度為嘉義市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執行之第二年，主要工作均延續第一年之成果並且持續強化內容，首先於檢討災害防救分工與運作機制部分已修訂嘉義市災情查通報流程，將災情查通報管道新增平時之線上陳情系統與災時之災情報報 APP，並利用教育訓練對市府與公所人員進行教學；另分析民間團體防救災能量，透過會議與問卷了解各團體與市府簽訂救災支援協定之可行性。

今年度亦持續蒐集歷史災例，分析轄區災害潛勢，並進行淹水與坡地易致災原因調查，共 54 處，亦已研擬改善策略供相關單位參考。而為健全嘉義市防救災資源，本計畫持續更新相關單位資料，並繪製 148 張防災地圖，部分防災電子地圖已印製成實體並掛設於公所牆面，並上傳至相關網站供一般民眾查閱或下載，提高民眾對防救災之認知。

本計畫今年亦辦理 6 場教育訓練，藉此持續培育相關人員防救災素養，並提供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機會，且更新嘉義市轄內 47 處避難收容處所資料，重新分析其開設層級、適災性與收容能量。此外於應變中心開設時，本計畫亦由專業人員協助災害情資研判，另今年度持續產出防災實體物品供宣導使用，包括防災小手冊 800 份、露營燈 250 個等。期望透過本計畫健全嘉義市之防救災能量，將防災知識深耕至各層級人員。

關鍵字：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災害潛勢分析、防災電子地圖

第十三章 結論與建議

13.1 結論

一、嘉義市東、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機制與檢討

彙整今年企劃處與消防局推出災情查通報之災情報報 APP(災時)與線上陳情系統(平時)等工具，並納入教育訓練推廣，成效良好；建置各里保全對象清冊以及規劃保全像疏散撤離優先順序，利於市府與公所協助民眾疏散作業；透過區長講習與工作會議檢討區公所開設避難收容處所編組並修訂「嘉義市東、西區緊急疏散及避難收容計畫」。

二、嘉義市各區災害潛勢調查與救災對策研擬

透過水災易致災、坡地災害之災例與潛勢地點現地勘查作業，彙整出嘉義市主要致災原因大致為側溝太窄或老舊、下水道阻塞或斷面不足等因素，並針對各致災地點提估相關對策，如墊高地面建築、低窪地排水出口設閘門、住宅設置防水閘門、檢討社區圍堤抽排、檢討箱涵下水道大小或束縮之影響，另部分地點建議市府與相關管理單位(嘉義縣政府、第五河川局及嘉南水利會等)協調實施作為。

三、製作與更新嘉義市電子防災地圖

本計畫已繪製市級與區級之災害潛勢圖、危險區域防災電子地圖、重要防救災據點、防救災設施與資源及一般道路之防災電子地圖，並應用於教育訓練教材、公所掛圖、社區防災小手冊等，且上傳至嘉義市防災資訊網與各公所網站供民眾下載使用。

四、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今年度各類型教育訓練參加人數與辦理時數均符合規定，包括區長講習、里長、里幹事或其他災害防救相關人員育訓練、EMIC 防救災平台教育訓練、災害防救業務人員種子師資培訓教育訓練等，課程安排有靜態學習與動態之實作或操作等課程，使學員了解深耕計畫介紹與配合事項、災害特性說明、氣候變遷下之因應對策、防災電子地圖與魚骨圖實作、災情報報 APP、EMIC 系統、嘉義市防災資訊網及災害情資網操作等，強化防救災能力及認知。

五、避難場所整備程度與能量檢討

105 年度更新嘉義市避難收容處所為 47 處，本計畫已規劃及分析避難收容處所之開設層級、適災性(水災、地震、坡地及毒化)及收容能量，並分析各避難處所因應各災害開設時之收容範圍及其可收容之保全對象數量。

民生物資部分，因轄內儲備處所僅四處，其儲備量無法滿足標準需求，本計畫將提供透過問卷調查回傳有意願合作之百貨業者予各區公所，多與廠家簽訂開口契約或支援協議。

六、各區逃生路線與設立防災避難看板

依據各類災害潛勢資料規劃各里前往避難收容處所之疏散避難路線，以及彙整工務處提供 15 公尺以上道路資料，規劃緊急道路與輸送救援道路，另本計畫今年度防災避難看板已設置於民族國小與世賢國小兩處避難收容處所周遭。

七、里級簡易疏散避難圖製作與教育訓練

本計畫已繪製水災(84 張)、地震(84 張)、坡地(2 張)及毒化災(6 張)簡易疏散避難地圖，並將繪製方法納入里長、里幹事或其他災害防救相關人員之災害防救基礎教育訓練與 EMIC 防救災平台教育訓練，使里長、里幹事與各局處人員學習如何判讀與繪製簡易疏散避難地圖。

八、協力機構進駐災害應變中心

嘉義市政府今年已開設尼伯特颱風、莫蘭蒂颱風、梅姬颱風之災害應變中心，本協力機構亦派員輪值 24 小時進駐，協助蒐集相關單位之氣象即時監測與預判資料，提供資訊給嘉義市災害應變中心掌握現況，並撰寫相關災害日誌。

九、其他創新作為

(一) 防救災資訊平台功能維護與更新

已於資訊網增列法規查詢、首頁增列災害示警、最新消息以及水情資訊等功能，另將今年度蒐集與產出之各項成果(如教育訓練教材、防救災資源資料及簡易疏散避難圖資等)上傳至對應項目，並持續開

發帳號權限、防災人員專區(文件資料管理平台、防災人員電子學習護照)以及 GIS 查詢系統等功能。

(二) 參與防災社區工作

已協助茗藤里、後湖里及北湖里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進行汛期前進行整備、防汛預演與實兵演練以及辦理防汛宣導活動。

(三)防災宣導品

本年度之防災宣導品為露營燈、嘉義市防災宣導手冊、嘉義市東、西區社區防災小手冊，均將提供予各區公所及消防局發放宣導使用。

(四) 內政部「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105 年度績效評核

105 年度績效評核辦理時程分別於民國 8 月 16 日期中督考(併行政院 104 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民國 11 月 3 日期末評鑑，協力機構於各次評核前協助市府及各區公所撰寫評核表、自評表、彙整與上傳資料、至公所檢視書面準備狀況等作業，另於評核當日協助回覆長官相關問題及諮詢。

(五)嘉義市三合一會報

已協助市府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辦理之嘉義市全民防衛動員準備、全民戰力綜合協調及災害防救三合一會報相關事宜，如製作嘉義市轄境地區介紹與災害潛勢分析影片、災情研判分析簡報、修正演練腳本等。

(六)辦理嘉義市 105 年度災害防救演習

本計畫已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7 日參與嘉義市災害防救演習，協助修正演練腳本、規劃場地、圖資、演練項目。

(七) 辦理東、西區區公所災害防救兵棋推演

已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至西區區公所、民國 105 年 6 月 23 日至東區區公所辦理兵棋推演，並於推演後針對腳本內容進行檢討作業。

13.1 建議

一、各區之地震型收容處所之收容能量無法滿足標準需求，建議與社會處討論適當之建物或公園，若考量公園則須規劃帳棚及炊具之來源，如編列經費或開口契約等；公所人力不足仍是問題之一，運用民間資源仍是重要之方向，建議各區公所多與轄區內之防災社區、社區發展協會及志工團體聯繫，討論協助區公所防救災作業，例如防災宣導活動、災害防救演習、災防會議及協助開設收容等;本計畫已分析各區之疏散撤離優先順序,區公所可請里長、里幹事了解該里內高災害潛勢保全對象所在位置，利於疏散作業。

二、今年度辦理之各類型教育訓練皆已順利完成，但部分局處或公所因有人事調動，建議新承接防災工作之業務人員可透過本計畫去年及今年提供之教材增進防災知識，明年度將安排相關技術轉移課程，建議各局處及區公所屆時能多派員參與教育訓練，提升防災作業能力。

三、本計畫透過社會處召開之志工團體會議及發放予民間企業問卷結果，建議市府與各區區公所聯繫有意願合作之民間團體與民間企業(旅館與百貨業者)，討論簽訂支援協議或開口契約內容，另建議市府能每年定期邀集轄內各志工團體研討合作方向與任務等事宜，期許更多團體前來與會討論，提高志工團體與民間企業之整合成效。

四、各區區公所今年已於公所網站設置防災專區，可連結至本計畫建置之嘉義市防災資訊網，建議各局處於局處網站中設置連結區塊，多加宣導，若有相關局處已開發有關防災方面之功能亦可納入資訊網內，使各項資訊更為完整，亦更符合嘉義市民專用之防災資訊網。